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吳金章
電話：03-5220097
電子信箱：05367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三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0305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文化部函、文化部語言友善環境及創作應用與推廣補助作業要點
(376580000A_1130030598_ATTACH1.pdf、376580000A_1130030598_ATTACH2.
pdf、376580000A_1130030598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文化部語言友善環境及創作應用與推廣補助作業要點」113年第1次公告受理申請一案，請貴校及幼兒園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2月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01318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受理申請時間自即日起至113年2月29日止，補助要點等相關文件已公告於文化部獎補助資訊網(<https://grants.moc.gov.tw/Web/>)，請協助轉知所屬並鼓勵踴躍申請。
- 三、如有相關疑問請洽文化部余可莉小姐（聯絡電話：02-8512-6038、電子信箱：keli@moc.gov.tw）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